

证券代码：835949

证券简称：华电智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质押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7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起至股权解除质押之日止（上述为拟定期限，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质押股份用于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质押权人为浙江中耀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将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郭秀丽质押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7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5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3 日起至股权解除质押之日止（上述为拟定期限，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质押股份用于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质押权人为浙江中耀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将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但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无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870,000、46.3144%

股份限售情况：0、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9,000,000、38.35%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股东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质押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52%。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止（上述为拟定期限，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质押股份用于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银货通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申请 15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杭州优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质押已解除。

公司股东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质押 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04%。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4,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止（上述为拟定期限，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质押股份用于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 3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质押已解除。

公司股东杭州容华实业有限公司质押 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56%。质押股份用于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前海盛世瑞联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北京嘉和远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股东姓名（名称）：郭秀丽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758,300、16.0132%

股份限售情况：1,500,000、6.39%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000,000、12.78%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股权质押合同》

浙江华电智能电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